

國防部軍醫局

113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一、國防部軍醫局（下簡稱本局）依 101 年 12 月 12 日修正之國防部組織法成立，設有四處一室等五個幕僚單位，並考量國軍醫療作業推展與督導、管制一元化，依法下設國軍醫院、三軍衛材供應處，並專業督管國防部醫務組；本局核心價值為「奉獻(Devotion)、團隊合作(Teamwork)、領導(Leadership)、卓越(Excellency)」，掌理國軍醫務及衛生勤務事項，負責國軍軍醫政策、醫院經營、軍醫行政、部隊衛生勤務、醫療保健、衛材補給（保修）、軍陣醫學研究與醫療作業基金等軍醫業務，並依據國防部令頒「國防部施政績效管理作業手冊」內容為基礎，訂定各項「施政目標」中之各衡量執行策略及作為，作為各單位年度「施政績效評估」達成效益成果之執行依據。

二、本局年度「施政績效」評核作業情形，概可區分為政策面、執行面來執行，分述如次：

（一）依據國防部 113 年 10 月 8 日國督施政字第 1130272382

號令「國防部 113 年度施政績效評估作業實施計畫」辦理，

本局召集各處（室）執行策略負責人，研訂本局 113 年度「施

政績效評估」相關作法及考評方式，以形成作業共識；同時要求各處（室）應針對各面向執行策略負有執行責任，並管制執行成效呈報本局綜辦單位（醫務計畫處）。

（二）本局施政績效評估報告係依部頒施政目標及執行策略，配合本局任務、特性調整評估指標，彙編本局 113 年度施政重點，結合各單位年度業務執行成效，總幅表達本局 113 年度施政績效及建軍備戰整備執行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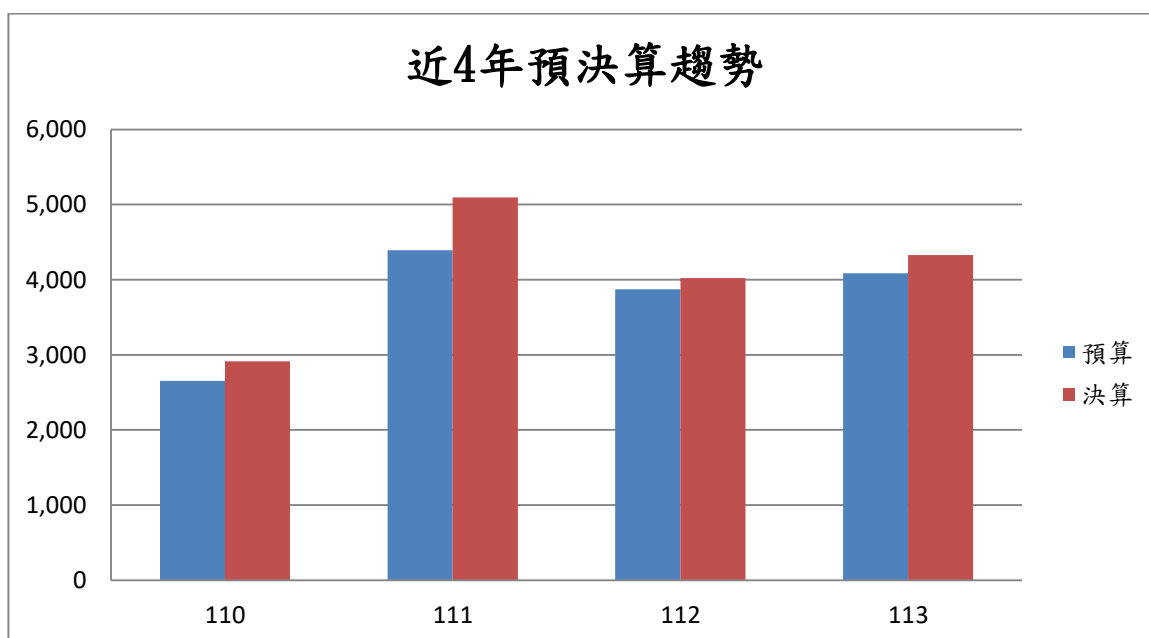
三、本局在國防預算逐年緊縮、「精進案」組織調整及健保政策調整不定之變動環境下，國軍各級醫療單位均本著建立量小質精之軍醫團隊，永續提供國軍袍澤適時、適切之醫療服務，充分支援國軍「建軍備戰與作戰」任務之精神下，戮力達成年度目標與使命。年度施政績效執行成效，施政目標分為「整合三軍武器系統作戰能力，提升聯合作戰效能」、「勤訓精練，提升聯合作戰訓練成效」、「推動後備制度改革，發揮全民國防戰力」、「爭取高素質人力，穩定留營成效」、「鼓勵官兵進修，以滿足各職類專業需求」、「傳承國軍光榮歷史，凝聚全民愛國意志」、「厚植科技能量，帶動國防產業升級」、「完備各項災防整備，持續精進救災能量」、「持續拓展友我國家軍事合作，鞏固夥伴關係」及「改善官兵生活環境，持恆推動各項官兵照護措施」等 10 項；各施政目標下設 1 至 3 項

執行策略，合計有 18 項策略。

四、整體而言，本局 113 年度施政績效評估執行策略成果均符合預期目標，將在 113 年度賡續要求各處（室）審慎訂定客觀衡量標準與目標設定，以期建立更有效率的施政績效評量制度。

貳、機關 110 至 113 年度預算及人力

一、近 4 年預、決算趨勢(單位：百萬元)



項目	預決算	110	111	112	113
普通基金 (總預算)	預算	2,652.58	4,391.90	3,870.14	4,083.55
	決算	2,914.19	5,095.82	4,019.72	4,325.83
	執行率(%)	109.86%	116.03%	103.86%	105.93%
合計	預算	2,652.58	4,391.91	3,870.14	4,083.55
	決算	2,914.19	5,095.83	4,019.72	4,325.83
	執行率(%)	109.86%	116.03%	103.86%	105.93%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一) 預算增減原因分析：113 年度法定預算額度為 40 億 8,355 萬 8,000 元，較 112 年度法定預算額度為 38 億 7,014 萬 8,000 元，增加 2 億 1,341 萬元，依人員維持、作業維持及軍事投資等三區分摘述如次：

- 1、人員維持：核定 1 億 2,371 萬 2,000 元，較 112 年度 1 億 2,505 萬元減少 133 萬 8,000 元，主要係人員申請育嬰留停，並改由職務代理人員造成人員維持費減少。
- 2、作業維持：核定 15 億 479 萬元，較 112 年度 14 億 5,096 萬 4,000 元，增加 5,382 萬 6,000 元，主要係增列「國軍人員醫療優免補助」、「國醫中心暨所屬單位水電費補助」、「軍校正期班及士官二專班增額錄取」及「官兵宿舍冷氣汰換」等作業費。
- 3、軍事投資：核定 24 億 5,505 萬 6,000 元，較 112 年度 22 億 9,413 萬 4,000 元，增加 1 億 6,092 萬 2,000 元，主要係「國軍醫院軍陣醫學網路設備系統提升案」等軍投個案依分年工作計畫需求額度核實編列。

(二) 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113 度決算較預算數增列 2 億 4,227 萬 8,218 元，申請增撥部控預算及管制預算總計 3 億 6,500 萬 2,980

元及各項計畫賸餘款報繳 1 億 2,272 萬 4,762 元差異所致。

三、機關實際員額

項目 \ 年度	110	111	112	113
人事費占預算比例(%) (人事費/預算數)	4.36%	2.79%	3.11%	3.03%
人事費占業務費比例(%) (人事費/業務數)	10.12%	9.16%	8.62%	8.22%
文 職 人 員	現有：26 員	現有：26 員	現有：26 員	現有：26 員
約 聘 雇 人 員	現有：5 員	現有：6 員	現有：6 員	現有：6 員
合 計	現有：31 員	現有：32 員	現有：32 員	現有：32 員
備 註				

參、年度目標及策略推動成果

施政目標	執行策略/作為	達成效益/成果	未來精進方向
一、整合三軍武器系統作戰能力，提升聯合作戰效能	依據「國軍兵力整建計畫」，逐步達成建軍目標。 1、架構智慧化醫療資訊平台，提昇整體國軍醫療品質及醫裝性能，並建構完善緊急動員及災害應變能量。 2、精進生物防護研究及開發偵檢防治工具，以提升防疫能量。	1、本局於 110 年完成「醫院主官決策管理系統(Enterprise Information System, EIS)-即時院務戰情資訊網」，篩選、彙整與追蹤醫院與健保關鍵資料，接著於 111 年完成「醫院藥費管控運用模組」功能擴充，提供各院醫師個人藥費占率、藥費盈餘比、健保藥費單價及跨院藥費比較等功能，便於醫院主管判斷及決策參考；於 112 年持續建置「國軍醫院藥衛材系統」，能有效管控醫院藥衛材存量及出入庫情況，於 113 年完成上線作業，可有效減少人工撥補及清點作業錯誤並提升臨床工作效率。 2、本局於 107 年啟動「慧醫專案」，將國軍醫院醫療資訊系統再造，打造人性化介面及大數據分析，以病人為中心提供軍民最佳醫療服務，並於 111 年完成「影像資料中心、跨院報告繕打」、「數位病理」及「行動簽章」等系統建置，於 111 年 11 月及 112 年	1、持續管制慧醫專案執行進度，每週由單位召開週管制會議，每月由軍醫局召開月管制會議。 2、定期與國際研究機構交流，汲取最新生物防護研究新知與技術，以提升生物防護研發量能。

			12 月底分別完成「急診系統」及「西醫門診系統」上線作業，113 年 1 月進行「住院系統」開發作業，預於 114 年 9 月 30 日完成住院系統上線。 3、建立現代及高效緊急救護能量，以因應未來面臨戰傷搶救及平時官兵緊急傷病處置，期能充分支援作戰，於 111 年購置「單兵戰傷急救包」等衛勤裝備，112 年購置「四輪傳動城市型救護車及野戰型救護車」等救護輸具，並於 113 年購置「急救機，心臟去顫」等急救裝備，引進新式衛勤裝備，著重救護輸具更新及提升緊急救護裝備，以因應衛勤作業於平、戰時各階段任務所需，有效強化緊急救護及後送能量，提升救傷存活率，維持國軍部隊整體戰力。 4、為提升國軍醫院因應戰演訓等作戰任務所產生之大量傷患及緊急重大災難時之醫療應變能量，籌購新式訓練裝備及系統，協助國軍衛勤部隊「精進戰場救護技能」及「落實即時傷患後送機制」等兩大核心工作，於 112 年完成「戰術戰傷及災難事故救護訓練系統暨設施建置」，導入新進訓練技術及設備，強化戰傷及災情救護訓練模組，並於 113 年發展智慧訓練系統，以多元創新訓練模式，運用智能眼鏡穿戴裝置結合模擬傷患感測裝置，導入虛實整合技術，藉由虛擬急救指引與真實環境、模擬傷患進行互動，提升三軍醫護人員各項戰技訓練作為及模擬戰場戰術指揮技能，有效維持部隊之最佳戰力。 5、為進行特殊致病原防護之研發、重大疫情之調查監控，提升生物防護研究能量及開發偵檢防治工具，113 年持續研發生物防護偵檢防治措施，執行生物戰防禦相關之研究，以貫徹國軍生物防護戰備整備工作。	
--	--	--	---	--

二	勤訓精練，提升聯合作戰訓練成效	(一)以強化三軍聯合作戰戰力為目的，銜接兵科基地訓練成效，採聯合軍(兵)種作戰型態編組施訓，置重點於三軍聯合指管機制、聯合火力支援協調、聯合情監偵、聯合防空、聯合電子戰、聯合後勤作業及指參作業程序。 1、運用國防部年度電腦輔助指揮所及實兵演習時機，落實各軍種聯合作戰指參作為。 2、另以作戰區為單位辦理跨單位聯合演訓，增加跨部門合作經驗，俾利重大災難或戰時得有效發揮聯合作戰效能。	(一)各項衛勤政策規劃將以作戰區為原則，強化三軍聯合作戰方式執行 1、配合年度重大演訓時機，結合一、二級衛勤部隊及急救責任醫院能量，分由國軍桃園總醫院與臺北榮民總醫院桃園分院、國軍臺中總醫院與天主教若瑟醫院共同辦理聯合演練。 2、國軍醫院完成前進外科小組建置，並已於第三、四、五作戰區及馬祖地區結合一、二級衛勤部隊辦理演練。 3、國軍醫院已完成救災支援小組待命備援，並因應中央或地方需求依令即時應援。	1、持續辦理跨部門軍、公、民營醫療整合演練，已規劃於 114 年度由作戰區國軍醫院(國軍左營及花蓮總醫院)主導，與輔導會及衛福部所屬醫院(高榮臺南分院、衛福部立臺東醫院)及榮家(台南榮家及馬蘭榮家)、一二級衛勤部隊及地方政府衛生主管機關共同辦理。 2、持續強化國軍醫護人員戰傷救護訓練，辦理前進外科小組人員培訓(如高級外傷探查手術技術(Advanced Surgical Skills for Exposure in Trauma, ASSET)課程)，以強化損傷控制手術能力，並於各作戰區辦理演練，精進相關作業流程。
---	-----------------	---	--	---

	(二)訓練全程依分教合練、循序漸進方式實施6週聯戰組合訓練及測考，區分旅、營、連等相關單位鑑測，評鑑成績須達70分合格標準，以具備聯合作戰之能力 強化戰傷救護訓練，依敵火下自救互救、傷患收集點救護及後送照護等階段，於聯合協同訓練中實施演練，並納入測考評核項目，進訓前1週由基地醫務所編組，針對進訓部隊救護編組人員實施戰傷救護驗證，以督促人員精進救護技能，確保進訓基地期間訓練安全。	(二)訓練全程依分教合練、循序漸進方式實施5週聯戰組合訓練及測考，區分旅、營、連等相關單位鑑測，評鑑成績須達70分合格標準，以具備聯合作戰之能力。 1、進訓官兵均具戰傷救護技能，可實施敵火下自救互救作業。 2、進訓官兵具備開設傷患收集點照護能力，可對戰傷官兵實施檢傷分類與基本照護。 3、衛勤官兵具備營救護站開設與運作能力，並且於營救護站對戰傷官兵實施二次檢傷，進而實施後送照護。	1、加強醫療通連機制。 2、加強後送照護流程。
--	--	---	--

三	推動後備制度改革，發揮全民國防戰力	(一)強化全民防衛動員「跨部會合作」機制，落實人、物力動員編管，提升「全民總力」支援軍事作戰與災害防救效能。 持續配合全動署各項動員整備政策，已於年度重大演訓時機規劃「軍民醫療整合機制」課題，驗證一至三級醫衛與民間醫療量能整合機制，以有效運用全民總力支援作戰。	(一)強化全民防衛動員「跨部會合作」機制，落實人、物力動員編管，提升「全民總力」支援軍事作戰與災害防救效能 1、113 年度由國軍桃園總醫院與臺北榮民總醫院桃園分院、國軍臺中總醫院與天主教若瑟醫院分別合作辦理軍公民醫療整合演練，以驗證國軍醫院與各縣市聯合應變指揮管制中心戰時共同協調醫療資源之機制、傷患後送指管通聯程序。 2、另三軍衛材供應處辦理動員車輛遂行第八類軍品緊急撥補作業，與衛勤部隊(陸軍三支部)共同辦理演練。	1、 本局持續配合全動署「動員管理資訊系統建置」，定期更新軍醫人員清冊，並協助審認後備役醫事人員專長，完備醫事人員動員編管作業。 2、 各作戰區由國軍醫院主責，平時強化與所轄地方政府聯繫，以確保戰時醫療資源指管運作正常，戰時得順利協助作戰區掌握醫療資源情形。 3、 114 年度由作戰區國軍醫院(國軍左營及花蓮總醫院)主導，與輔導會及衛福部所屬醫院(高榮臺南分院、衛福部立臺東醫院)及榮家(台南榮家及馬蘭榮家)、一二級衛勤部隊及地方政府衛生主管機關共同辦理。
----------	--------------------------	--	--	---

		(二)依「常後一體」指導，整併動員專責單位，負責後備動員「管理、編組、召集、訓練」，達成「即時動員、即時作戰」目標。 持續配合全動署各項動員準備政策指導，管制所屬後備部隊依計畫強化訓練整備及執行。	(二)依「常後一體」指導，整併動員專責單位，負責後備動員「管理、編組、召集、訓練」，達成「即時動員、即時作戰」目標。 平時持續人力需求整備(人力動員)： (1)112 年起常備部隊「編實動員」教育召集訓練納入梯次流路執行訓練任務，採單位「2 年 1 輪，每次 7 天」之方式實施召訓。 (2)擴編動員：後備部隊「擴編動員」優先以志願役後備軍人選充，同時檢討訓練課程、場地及營舍需求等措施，以增加訓練強度及提升訓練品質，有效強化部隊戰力。 (3)軍事勤務隊：戰時由國軍醫院及三軍衛材供應處編成軍事勤務隊以因應醫療勤務人力，運用於傷患疏轉及後送之軍事任務。 1、持續固定設施及軍需物資、軍需運輸之物力需求整備作業。 2、持續配合全動署各項動員整備工作執行相關任務，並要求所屬後備部隊完備各項訓練規劃。	1、持續深化教育召集及軍事勤務隊召集訓練任務，以確保戰時可迅速動員並投入作戰序列。 2、持續軍需物資及軍事運輸之物力動員整備作業，期能於最短時間恢復戰力，以有效遂行軍事作戰任務。
四	爭取高素質人力，穩定留營成效	(一)藉由推動募兵制配套措施及相關執行作為，召開管制會議瞭解各單位志願役人力成長情形。 配合國防部人次室精算年度軍醫職類招募員額需求，協助研訂軍事學校正期班甄選、志願役預備軍官預備士官、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及志願士兵招募簡章，並參加大專院校博覽會及各項招募宣傳活動，提升招募能見度及成效。	(一)藉由推動募兵制配套措施及相關執行作為，召開管制會議瞭解各單位志願役人力成長情形。 1、配合國防部人次室精算年度軍醫職類招募員額需求，協助研訂軍事學校正期班甄選、志願役預備軍官預備士官、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及志願士兵招募簡章，並參加大專院校博覽會及各項招募宣傳活動，提升招募能見度及成效。 2、國防醫學院 113 年度正期班招生計畫數 275 員(軍費生 214 員)，錄取 307 員，其中軍費生 242 員(醫學系 134 員、牙醫系 14 員、藥學系 33 員、護理系 25 員、公衛系 25 員)，招募達成率 111.6%。 3、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ROTC)113 年第 1 梯次計畫 11 員，錄取 11 員，招募達成率 100%。 4、專業軍士官 113 年軍醫官科計畫員額計軍官 44 員，士官 20 員，合計 64 員；錄取軍官 80 員，士官 36 員，合計 116 員，合計招募達成率 181%。	1、加強整合北、中、南各地招募中心量能，於各軍醫院擴大宣傳辦理說明會，全面檢視文宣及學校特色並製作招生海報。 2、開拓全國多所高中入校招生宣導，持續加強各重點高中入班招生宣導，前往全國補習班招生宣傳，以拓展生源。 3、優化招生簡報及強化各學系特色、各式教研設備及未來職涯發展等說明，藉由多元社群媒體律定專人建立綿密招生網絡，以加強推播招生訊息可近性。

			5、志願役士兵 113 年度計畫員額 4 員，招獲 4 員(社青)，招募達成率 100%。 6、113 年度全軍軍醫人力編現達 81%，賡續整合招募人力，深化招募作為。	
		(二)強化留營續服誘因，激發青年從軍長留久用意願。 1、配合國家政策持續推動所屬單位職務(員工)宿舍整修、公共化教保服務設施建立與提升營運績效，以提升現役人員福利及待遇。 2、針對符合資格志願役人員，鼓勵申請轉服常備役，以保障工作權益。	(二)強化留營續服誘因，激發青年從軍長留久用意願。 1、配合國家政策持續推動所屬單位職務(員工)宿舍整修、公共化教保服務設施建立與提升營運績效，以提升現役人員福利及待遇。 2、持續改善官兵生活環境，同步提振國軍士氣與招募誘因，吸引優秀青年投身軍旅，113 年辦理所屬單位營舍整修工程，共計三軍總醫院松山分院女生宿舍浴廁整修工程等 15 案，均於年度內順利完工，有效提升官兵生活品質。 3、持續推動公共化教保服務設置，共計有三軍總醫院松山分院、臺中總醫院及高雄總醫院等 3 處，開設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營造友善職場環境，提供優質教保服務。 4、針對符合資格志願役人員，鼓勵申請轉服常備役，以保障工作權益，軍醫局及所屬單位志願役留營成效：年度志願役役期屆滿人數計 52 員，留營人數計 41 員，留營率 78.8%。 5、志願役人員轉服常備比例：年度呈報轉服常備人員計軍官 23 員、士官 19 員，經國防部核定轉服軍官 21 員、士官 19 員，達成率 95%。	1、人事單位加強年度志願役役期屆滿人員造冊管制，主動協助符資人員轉服常備申請，以達從軍長留久用目標。 2、配合國防部各類招募文宣宣傳，促使官兵易於取得現役人員福利及待遇相關資訊，以實質提高留營續服誘因。 3、鼓勵高專人員在職進修及師資培養等，並積極增建醫護宿舍及提升生活設施環境品質等措施，改善醫護工作與生活機能，建立友善職場，增進人員留任誘因及意願。

五	鼓勵官兵進修，以滿足各職類專業需求	辦理學位、證照培育，軍事深造教育，提升國軍本職學能。 為精進官兵個人本職學能及專業能力，在不影響業務遂行下，積極推廣國軍官兵全時、公餘進修及參加國家證照考試，以有效提升國軍整體人力素質，遂行部隊各項任務及專業技術工作。	辦理學位、證照培育，軍事深造教育，提升國軍本職學能。 1、為精進官兵個人本職學能及專業能力，在不影響業務遂行下，積極推廣國軍官兵全時、公餘進修及參加國家證照考試，以有效提升國軍整體人力素質，遂行部隊各項任務及專業技術工作。 2、全時進修:113 年度「國軍軍官士官全時進修員額」:國防醫學院研究所碩士 22 員、博士 2 員、國外博士 6 員，整體均較去年成長(112 年度國內外碩士 21 員、博士 6 員)。 3、短期進修:113 年赴國外短期進修學習醫臨床醫學技術計 16 員。 4、公餘進修(國內公私立院校):113 年度補助博士 254 員、碩士 216 員及學士 32 員，合計 502 員。 5、執業執照考取:113 年考取醫師證照 101 員、牙醫師證照 10 員、藥師證照 8 員、護理師 29 員、公共衛生師 18 員，合計 166 員。	1、由組織文化著手，強化各項鼓勵及輔導措施，鼓勵官兵進修，以滿足各職類專業需求。 2、以用人唯才之精神，將學位、證照培育及軍事深造教育結合人事經管運用，以有效提升國整體人力素質，遂行各項任務及專業技術工作。
---	--------------------------	---	---	---

六	傳承國軍光榮歷史，凝聚全民愛國意志	(一)為了教育官兵認識單位歷史，進而傳承部隊榮光，塑造精神戰力，本部編纂「愛國教育教材」，區分「國軍的建軍與發展」、「各軍事校(院)史」及「國軍重要戰史回顧」等篇章，以使國軍官兵內化國軍光榮史蹟，展現軍人的自信與尊嚴。 為堅實官兵愛國信念，從基層扎根，國防部政治作戰局撥發「軍人魂、革命魂、說士氣、說軍紀」等系列套書，由隊職幹部利用莒光日教學等時機講授內容，藉以強化個人愛國信念，提升自我認同，深化國軍榮譽。	(一)為了教育官兵認識單位歷史，進而傳承部隊榮光，塑造精神戰力，本部編纂「愛國教育教材」，區分「國軍的建軍與發展」、「各軍事校(院)史」及「國軍重要戰史回顧」等篇章，以使國軍官兵內化國軍光榮史蹟，展現軍人的自信與尊嚴。 國防醫學院於113年配合莒光日教育實施愛國教育，總授課人數計1,435員、時數共計4小時；另為強化畢業生愛國信念，瞭解國防施政、典範傳承、武德修養與部隊實務，以堅定從軍志向，由國防部錄製愛國教育教學節目，於113年6月27至7月2日實施授課，人數計168員、時數共計42小時。	配合月會邀請軍事專家講述國軍建軍歷史及戰役，另利用集會時機由隊職幹部結合部頒愛國教育教材及光碟等實施導讀，深化愛國教育信念。
---	--------------------------	--	--	---

	(二)持續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廣納各部會及直轄市、縣（市）政府建議，務實規劃學校教育、政府機關(構)在職教育、社會教育及國防文物保護、宣導教育，透過多元宣傳，凝聚全民愛國共識，落實「全民關注、全民支持、全民參與」的全民國防理念。 為有效運用網路平臺資源，發揮政策傳播、輿情蒐集及意見溝通的功能，並即時掌握與回應民意，本局於105年成立「軍醫粉絲團」臉書專頁 Facebook；另局屬單位亦結合各單位任務特性，成立各自臉書專頁，即時發布重要訊息及活動翦影，以落實全民國防理念。	(二)持續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廣納各部會及直轄市、縣（市）政府建議，務實規劃學校教育、政府機關(構)在職教育、社會教育及國防文物保護、宣導教育，透過多元宣傳，凝聚全民愛國共識，落實「全民關注、全民支持、全民參與」的全民國防理念。 1、為有效運用網路平臺資源，發揮政策傳播、輿情蒐集及意見溝通的功能，並即時掌握與回應民意，本局於105年成立「軍醫粉絲團」臉書專頁 (Facebook)；另局屬單位亦結合各單位任務特性，成立各自臉書專頁，即時發布重要訊息及活動翦影，以落實全民國防理念。 2、為有效運用網路平臺，發揮輿情蒐集、意見溝通與政策傳播，進而發揮關聯性認同等功能，成立「軍醫粉絲團」臉書專頁，藉由文字、圖片、影音、留言等多元內容，吸引網友的參與及互動，截至113年12月31日止，粉絲人數已近7千人，瀏覽人數超過2萬人次，使民眾及官兵瞭解軍醫施政作為及相關醫學知識。	鼓勵各醫院運用多元社群媒體成立粉絲團，藉由網路資訊散播之便利性，快速增加瀏覽人數，以達「全民關注、全民支持、全民參與」的全民國防理念。
--	--	---	--

	(三)落實國軍眷村文化保存、活化及永續發展，彰顯國軍眷村之特殊歷史意義與人文活動，深化全民國防教育。 配合國防部政策，本局所屬國防醫學院列管安齋三號及盧致德故居，透過整修改建等文化保存，深化官兵對於軍醫文化特殊歷史意義與人文活動之認知，以達全民國防之目的。	(三)落實國軍眷村文化保存、活化及永續發展，彰顯國軍眷村之特殊歷史意義與人文活動，深化全民國防教育。 配合國防部政策，本局所屬國防醫學院附設學人新村暨愛德幼兒園，透過眷村活化，深化官兵對於國軍眷村特殊歷史意義與人文活動之認知，以達全民國防之目的。本局所屬國防醫學院列管安齋三號及盧致德故居均屬學人新村內建築，係於民國 56 年起為照顧國防醫學院教職人員居住需求落續建立，106 年獲臺北市政府核定為歷史建築。為恢復建築本體原有風貌及維護尚存的歷史紋理，於 110 年起分年實施整修，以保存軍醫歷史文化並活化運用，另透過研究其歷史事件，瞭解臺灣醫療發展歷史，藉以提升對軍醫認同，深化全民國防教育。	結合地方文創產業，透過活動、展覽及影像紀錄等模式，帶動地方創生與發展，煥發眷村生命力。
--	---	--	--

七	厚植科技能量，帶動國防產業升級	(一)紮根國防科技能量，發展適合未來作戰為場景之先進武器系統裝備，前瞻未來科技發展趨勢，規劃武器系統近、中、遠程研發目標，策訂國防科技發展指導，依規劃期程建案，藉投入武器系統基礎扎根先期研究，奠基武器系統研發科技能量，以滿足未來武器系統研發需求。 1、申請財團法人國防工業發展基金會計畫，參與國防事務與國防相關之政策、科技與管理研究。 2、本局所屬國防醫學院推薦教師擔任教育及心理類審查委員，協助國防部軍事校院教師（官）從事學術研究計畫審查，實際參與並積極推廣營造學術研究氛圍，以提升軍校教師（官）研究能量。	1、113 年度核定國防醫學研究發展計畫，共計核定 215 案，核定預算 9,750 萬元整，執行率 100%。 2、113 年度核定醫療事業基金醫學研究發展計畫，共計核定 591 案，核定預算 2 億,5780 萬 2,080 元整整，執行率 100%。 3、為提升國防醫學院及各國軍醫院醫療科技研發水準，鼓勵申請行政院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專題計畫，113 年度共計申請補助 117 案，補助研究經費 1 億 9199 萬 9,124 元整。 4、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管理會核定本局 113 年度補助研究計畫共有 2 案，總計新臺幣 248 萬 4,000 元，一案競爭計畫 71 萬元整，優先計畫自該年 5 月 1 日起算一年，競爭計畫自該年 6 月 1 日起算一年。 5、國防部補助軍事校院教師（官）從事學術研究計畫 113 年度本局申請補計計畫共 5 案，合計新臺幣 176 萬 8,144 元整，以上 5 案皆已結案，期末報告均已通過審查並函文國防大學圖書館，並於 114 年 2 月 7 日函送國防部參謀本部人事參謀次長室備查。 6、本局所屬曾念生副教授及魏榮貴副教授薦報擔任「心理類」及「教育類」審查委員，協助國防部軍事校院教師（官）從事學術研究計畫審查，實際參與並積極推廣營造學術研究氛圍，以提升軍校教師（官）研究能量。 7、財團法人國防工業發展基金會 113 年核定本局所屬計畫計 1 案：「新型戰傷救治材料生物降解鎂合金骨缺構件之研發與應用」，執行單位為三軍總醫院，3 年期，補助金費為新臺幣 1500 萬元，自 113 年 1 月 15 日開始執行，目前執行進度良好。	持續鼓勵各國軍醫院及三軍衛勤單位依自身軍種與醫院特性，結合國防政策及本局業務推展需要，積極爭取相關研究預算，鼓勵以軍陣醫學相關議題為主，積極研析政策應用、作業程序、裝備及藥衛材適用性等，並加強整合性研擬計畫提案，以回饋現代部隊實需。
		(二)本部與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111年起整合原有「國防科技學術合作計畫」機制，推動	1、113 年度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管理會研發成果收入預算執行情形及研發成果收入預算案數，本局 112 年度獲分攤金額為 411 萬 4,000 元，113 年度獲分攤金額為	

		多年期、整合型「國防先進科技研究計畫」，以藉由提升國內學研機構之國防科技研發能量，促進國防科技自主；另將成熟國防科技推動軍民通用科技研發計畫，轉為民生用途及產業化，促進產業技術淬煉升級，帶動國防產業並協助經濟發展。 申請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管理會研發成果收入運用計畫，整合跨部會預算資源及運用國內產、學、研單位能量。	345 萬 5,673 元，減少 65 萬 8,327 元。 2、113 年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管理會研發成果收入概算規劃建議案：本部獲編預算為 345 萬 5,673 元整。 3、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管理會核定本局 113 年度補助研究計畫共有 3 案，計畫案名及經費如次： (1)優先計畫「探討非編碼核糖核酸之載體組成及其在心血管疾病下的角色」：國防醫學院，1 年期（新臺幣 105 萬元整）。 (2)優先計畫「國防醫學院研發成果管理暨專利推廣及商品化孵育運用計畫」，1 年期（新臺幣 168 萬 2,473 元）。 (3)競爭計畫「金奈米團簇配方應用於器官移植組織保存效果之評估研究」，1 年期（新臺幣 72 萬 3,200 元）。	
八	量完 備各 項災 防整 備， 持續 精進 救災 能	強化救災能力，第一時間投入災區執行災害搶救工作。 持續配合作計室(本部主責單位)執行救災醫衛量能整備，要求所屬國軍醫院及各軍種衛勤部隊於平時完成救災醫療小組待命，以利第一時間依作戰區需求提供緊急醫療支援。	1、113 年 4 月 3 日至 10 日花蓮地震，以及 8 月 5 日宜蘭地震，由前軍醫局藥政管理處處長鄭文慶上校等人輪值，計 18 人次。 2、113 年 7 月 23 至 27 日因應「凱米颱風」、9 月 29 至 10 月 5 日「山陀兒颱風」、10 月 30 日至 11 月 1 日「康芮颱風」及 11 月 14 至 16 日「天兔颱風」等，本部災害應變中心一級開設，分別由前軍醫局醫務管理處處長楊仲棋上校等人輪值，計 35 人次。	平時持續強化救災整備，以即時應變投入災害搶救。

九	持續拓展友我國家軍事合作，鞏固夥伴關係	(一) 持續爭取參與印太區域安全架構與對話機制，深化與美國及民主友我國家間的國防軍事交流與合作，建立戰略夥伴關係，共同維護區域安全。 (二) 積極與美、英、日、印、澳等國外知名智庫，就安全議題進行戰略對話，表達我國積極參與區域安全事務之意願，促使國際智庫為我發聲，爭取國際社會對我國安全支持。 1、藉由實際參與友盟國家軍陣醫學活動，以及邀請國際軍事醫療/衛勤專家來臺交流，彼此分享實務經驗，同時可展現我國軍醫實力，並提昇我國作戰醫學能量，深化國際軍事醫療合作之廣度與深度。 2、各項國際軍陣醫學交流案所獲成果，逐步推廣並落實在我軍醫衛勤兩段三級作業體制，強化戰傷醫學量能，有效支援作戰。 3、賡續配合外交部、整評司等單位政策規劃，與美、英、日、印、澳等國外知名智庫進行軍陣醫學交流專案。	113 年度辦理出/來訪及交流專案：本局依計畫執行「政策對話」等 4 面向軍事交流合作，實際來訪 5 案 45 人次、出訪 13 案 66 人次及國際軍事教育訓練計 2 案 2 人次，分述如次： 1、113 年度計辦理 13 場次出訪交流、5 場次外賓來訪交流及薦派「高級航空醫官班」等 2 案國際軍事教育訓練。 2、各項國際軍陣醫學交流案所獲成果，已逐步推廣並落實在我軍醫兩段三級衛勤作業體制及軍陣醫學發展。	1、114 年度規劃辦理 18 場次國際軍陣醫學交流專案(出訪 13 場次、來訪 5 場次)。 2、共同參與軍醫交流專案： (1) 參與消防署主辦之「臺美人道救援合作專家領域交流」。 (2) 參與全民防衛動員署主辦之「全社會防衛韌性」交流。 (3) 參與台灣外傷醫學會主辦之「高級外傷探查手術訓練課程(ASSET)」與國際資深師資共同研討、交流。 (4) 持續邀請外賓來台參加「臺北國際軍陣醫學論壇(TIMMF)」。 (5) 持續協助友盟國家在臺訓練相關醫療整備與協處，持續強化雙方軍事合作發展。 3、各項國際軍陣醫學交流案所獲成果，已逐步推廣並落實在我軍醫衛勤兩段三級作業體制，強化軍陣醫學量能，有效支援作戰。
---	---------------------	--	--	--

十	改善官兵生活環境，持恆推動各項官兵照護措施(1/1)	(一)積極整建老舊營區，提供完整生活機能之居住環境。 1、擴大官兵生活照顧，推動老舊營舍整建及機電設備汰換。 2、加強預算管控作為，提升工程品質水準。	(一)積極整建老舊營區，提供完整生活機能之居住環境。 1、持續改善官兵生活環境，同步提振國軍士氣與招募誘因，吸引優秀青年投身軍旅。113 年辦理所屬單位營舍整修工程及機電設備更新汰換，共計國防醫學院預醫所陽明營區值日官室暨重要幹部室等 5 處修繕案及三總松山分院女生宿舍浴廁整修工程等 15 案，執行預算金額總計新臺幣 1 億 3,822 萬 8,855 元，均於年度內順利完工，有效提升官兵生活品質。 2、加強預算管控作為，提升工程品質水準。 (1)每月召開後勤工作檢討會，精實檢討節點落後個案，即早發現室礙後妥採因應作為，有效管制年度後勤工程預算確依計畫進度執行，並落實計畫等預算原則，發揮預算執行管制功能，至年底預算達成率為 100%，符合行政院管考目標。 (2)持續輔導各單位工程施工品質，所屬單位接受行政院工程會及國防部 113 年施工查核，計國軍臺中總醫院新建醫療大樓計畫統包工程等 3 案，查核等第均榮獲甲等成績。	1、賡續推動老舊營舍修建工程，積極整取相關預算，提升官兵生活品質。 2、賡續實施會議管考機制，追蹤各項工程執行進度及預算執行情形，落實施工查核確保工程品質。
		(二)強化國軍戰傷救護量能，推動軍醫服務數位轉型。 藉由建置各軍種戰傷救護訓練機構、培育戰傷救護師資、籌購訓練器材及籌補單兵戰傷急救包等規劃，逐步提升整體戰傷救護量能。	1、目前已建置衛訓中心、陸軍第一、二、三、四、五作戰區衛生營(連)、金防部醫療連、馬防部醫療連、裝訓部、步訓部、化訓中心、航特部飛訓部、海軍陸戰隊專長訓練中心、空軍第三聯隊、後訓、通訓、砲訓、工訓、海軍專長訓練中心、空軍防訓中心及憲訓中心等 21 處訓練機構，均依訓練期程辦理。 2、規劃購置 90 組訓練器材(每處訓練機構 6 組)，撥發第一作戰區衛生連等 15 處戰傷救護訓練機構使用。 3、113 年單兵戰傷急救包(11 萬 9,059 組)區分 2 梯次撥發，第一梯次(6 萬 5,000 組)於 113 年 10 月 22 日完成撥發事宜，第二梯次(5 萬 4,059 組)於 114 年 1 月 20 日完成撥發。	1、高階專業戰傷救護(含師資)培訓。 2、持續籌購單兵戰傷急救包(114 年計 9 萬 0,179 組)，以撥補至新編成單位運用。

十	改善官兵生活環境，持恆推動各項官兵照護措施(2/2)	(二)提供官兵優質法律服務，積極協處涉法事件，提供適法意見及諮詢。 1、運用各種資訊管道與集會時機，廣為宣導國軍法律服務及輔導訴訟之規定，俾利官兵遇有法律疑難可迅速尋求協助。 2、處理法律服務個案，應針對個案事實與當事人訴求釐清法律爭點，儘速擬妥適法意見，依法答復。 3、法律服務於收案後，不分階段全時服務，主動關切各審級裁判結果，適時提供法律建議、代撰書狀及陪同出庭等服務，使官兵及眷屬不致因涉訴訟而驚慌失措，確保渠等權益。	(二)提供官兵優質法律服務，積極協處涉法事件，提供適法意見及諮詢。 1、本局暨所屬各總醫院法制官 113 年利用各項會議等時機及多元方式提供法律常識教育共計 68 場次、15 則法律資訊，使本局所屬官兵、文官及聘雇人員均知悉法律服務內容及途徑。 2、本局暨所屬各總醫院法制官 113 年度辦理訴訟代理、法令諮詢、糾紛調處及代撰書狀等法律服務案件共計 963 件，均以最速方式協助妥處，有效保障官兵權益。 3、本局暨所屬各總醫院法制官於受理各類法律服務後，均主動協處、不分時段全程服務，並視情狀提供適切、有效之服務內容，確維官兵權益，使其專注戰訓本務，安心服役。	1、結合各種新興傳播管道，廣為宣導國軍法律服務及輔導訴訟相關規定，俾利官兵遇有法律疑難可迅速尋求協助。 2、利用各種通訊軟體，建立相關法律服務窗口，俾利有需求官兵能即時尋求協助，以維個人權益及隱私。
---	----------------------------	---	--	---

肆、整體風險管理(含內部控制)

- 一、本局依國防部 113 年施政目標與策略，策頒執行作為，並結合「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作業原則」，藉由風險管理(含內部控制)融入日常作業與決策運作，考量可能影響目標達成之風險，並透過辨識及評估風險，採取內部控制或其他處理機制，以確保年度施政目標如期、如質執行。
- 二、經辨識，年度管控施政風險計有「未依期程完成醫療裝備預算執行」及「影響醫療照護品質」等 2 項，經本局落實各項管控作為(相關管控作為詳如下表)，案內計畫均如期如質完成。

三、本局持續落實風險管控作為，依計畫定期檢視查核，並不定期實施抽檢、現地督檢，並輔以即時回報應處，促使醫院持續提供優質醫療服務及創新服務內容，以塑造軍醫專業、便民、高效率之公共服務形象與聲譽。

年度施政目標	重要計畫項目	風險項目	風險情境	現有風險對策
改善官兵生活環境，持恆推動各項官兵照護措施	提升醫院醫療作業能量	未依期程完成醫療裝備預算執行	1. 影響臨床實務運作，攸關病患權益，進而影響醫院營運及肇生媒播事件。 2. 因疫情衝擊，造成物價上漲，原物料價格上漲，影響採購品質及進貨時間。	為管控預算執行順遂，實施相關教育訓練及督考作為，包括： (1) 各國軍醫院每月提報購案管制表(含採購計畫、購案招/決標紀錄、履約、驗收紀錄)並於每月視訊會議中提報各單位辦理進度，以有效管制並及早因應。 (2) 列為本局上半年內部督導、下半年研考輔訪實施重點。 (3) 接受國防部戰規司、軍備局每月定期與不定期督考查核。 (4) 配合本部定期辦理採購講習及本局每半年辦理教育訓練課程，指派相關人員參與，以避免各案承辦人員輪替，影響各項預算執行品質。 (5) 要求各所屬單位完善採購編組，並持續管制尚未取得採購證照人員積極派訓。 (6) 要求各採購單位落實訪商作業，妥適運用公開徵求機制訪查市場行情並完備相關預算匡列，落實履約督管。 (7) 適時調整成分、作用相同之醫療藥衛材並於系統設定提醒訊息。
改善官兵生活環境，持恆推動各項官兵照護措施	完善各項資訊、醫療裝備整備	影響醫療照護品質	非計劃性資訊運作失效，影響臨床實務運作，攸關病患權益，進而影響醫院營運及肇生媒播事件。	為使各項醫療資訊系統運行順暢，包括： (1) 定期更新及維護相關作業系統，並適時汰舊換新。 (2) 各國軍醫院備妥緊急發電機及不斷電系統，定期執行安全檢測及實務運作。 (3) 藉由本局上半年內部管理督

				導及下半年研考輔訪時機實施驗證。 (4)配合國防部通次室無預警測試及不定期督考查核重點。 (5)配合國防部定期實施資訊系統緊急應變演練，並納入各國軍醫院應變演練重點。 (6)持續強化資訊安全防护相關作業，包含更新作業系統及完備硬體設施。
--	--	--	--	--